

证券代码：839939

证券简称：德中技术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2 日上午 10:00-12:00，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939	德中技术	2024年6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天津市西青区海泰华科一路 11 号 C 座德中技术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及《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根据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宏宇、花樑、杨赫等。

（二）审议《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2023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并于2023年7月4日披露《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7,011,09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0000元人民币现金。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7月12日实施完毕。

2024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分派预案为：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57,011,099股，以应分配股数57,011,099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1,402,219.80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根据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经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授予价格4.70元/股调整为4.50元/股；若回购注销行为在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完成，则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4.50元/股；若回购注销行为在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完成，则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4.30元/股。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宏宇、花樑、杨赫等。

（三）审议《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4,500股需进行回购注销。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宏宇、花樑、杨赫等。

(四) 审议《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需对其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24,500 股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57,011,099 元减少至 56,986,599 元。因此，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三）、（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有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7 月 2 日上午 9:30-10:00

(三) 登记地点：天津市西青区海泰华科一路 11 号 C 座德中技术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 沈琛，联系电话：022-83726901。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由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7日